113學年度多元入學

大學繁星推薦

大學申請入學

科技院校申請入學

報名作業宣導說明

報告單位：聖心女中註冊組 張惠敏　113.02.16

PART

01

大學繁星推薦

- 招生作業時程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1)

日期	項目
113.02.20 (二) 至 113.02.21 (三)	推薦學校將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高一至高三上學期)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113.02.27(二)	推薦學校至繁星推薦報名作業系統取得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50%之學生名單）
113.02.28(三)-113.03.04(一)	繁星校系選填輔導
113.03.05(二) 至 113.06.16 (日)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3.03.05(二)12：30-13：00	繁星推薦校內正式登記 (請於中午12：20前大團輔室集合)
113.03.06(三)	學生繁星推薦申請表繳交給導師 (早自習繳交給導師) 導師核章後中午12點前擲交輔導處
113.03.07(四)12：00	召開第二次甄選委員會議進行繁星推薦審核
113.03.08(五)中午後	教務處註冊組印發繁星推薦正式報名表件 (請聽候註冊組廣播至二樓會議室集合，並將報名資料帶回給家長簽名)
113.03.11(一)	學生繳交繁星推薦正式表件及報名費200元至總務處君琳老師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3.03.12(二) 至 113.03.13(三)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及報名 註冊組將於113.03.12(二)下午完成集體報名及繳費
113.03.19(二)上午9時	公告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名單及提供檔案下載 公告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3.03.19(二) 至 113.03.21(四)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3.05.16(四) 至 113.06.02(日)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日期 (各大學自訂日期)
113.06.05(三)上午9時	甄選委員會公告第八類學群錄取名單
113.06.13(四) 至 113.06.16(日)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大學
申請入學

PART
02

- 招生作業時程
- 報名注意事項
- 設定個人密碼
- 統一分發注意事項

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1)

日期	項目
113.03.05(二) 至 113.06.16 (日)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3.03.14(四)	學生繳交「申請入學」報名費至總務處、報名表交給交給導師審核
113.03.15(五)	導師繳交「申請入學」報名表至教務處註冊組
113.03.19(二)	註冊組發下「申請入學」報名資料給學生確認
113.03.21(四) 至 113.03.22(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註冊組將於113.03.21下午完成集體報名
113.03.28(四)上午9時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3.04.12(五) 至 113.04.17(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測試】系統開放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二共四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113.05.02(四) 至 113.05.08(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正式】系統開放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三共六學期學習歷程資料;修課紀錄不含第六學期)
113.05.09(四) 至 113.05.10(五)	高中(職)學校上傳應屆畢業學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7時止)
113.05.13(一) 至 113.05.14(二)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3.05.16(四) 至 113.06.02(日)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各大學自訂日期，詳見簡章校系分則)
113.06.06(四) 至 113.06.07(五)	錄取生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3.06.13(四)上午9時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113.06.13(四) 至 113.06.16(日)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

- 報名參加本招生之每一考生，皆應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c.edu.tw/)，選擇「繁星推薦/申請入學」，進入「個人密碼設定」，點選「設定密碼」，即可自行設定個人密碼。密碼限個人使用，請妥善保管，勿將密碼告知他人。

- 考生個人密碼設定於113年3月5日上午9時起開放（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 考生個人密碼係為「集體報名考生報名狀態查詢」、「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查詢」、「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應屆畢業生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查詢」、「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作業」等系統，所需輸入之證號。

  考生於113.03.27下午16時前完成個人密碼設定者，即可於篩選結果公告當日收到第一階段篩選結果簡訊通知。

- 考生如有參加當學年度「繁星推薦」且已完成個人密碼設定，該組密碼可延用於「申請入學」招生相關系統，無須再次設定。

大學申請入學 報名注意事項

- 校內報名期間：

  即日起至113年3月14(四)放學截止

- 報名費：
  - 考生每申請一校系100元 (以6校系為限)
  - 中低收入戶考生：每申請一校系新臺幣40元整
  - 低收入戶考生：全免
- 報名流程：

申請表填寫完畢
家長簽名後 → 至總務處
君琳老師處繳費 → **導師**
請導師收齊後
統一將申請表交至教務處

- 個人申請報名表請同學務必審慎思考及確認申請資料，一旦繳交申請表，不得再做更改。

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考生報名資料調查表

座號2碼

姓名		班級座號	三年　班　號
學科能力測驗報名序號	22530 ＿＿ ＿＿ ＿＿	身分證號碼（居留證號碼）	
身份別	□一般生　□原住民生　□離島考生　□願景計畫生		
低收入戶註	0/系）□中低收入戶（$40/系）□低收入戶（免報名費）		

高三忠→1
高三孝→2
高三仁→3

申　碼請參閱簡章彙編「表、分則」各校系規定）

「入學招生」報名注意事項(詳見簡章規定)

1. 校系代碼(簡章中紅色數字代碼)及校系名稱請參閱簡章，確實填寫，否則影響權益自行負責。
2. 考生申請校系時，應符合招生簡章內各招生學校可選填校系(組)數、校系分則內設明限制報名(如限填一組)等規定。
3. 一般生：每申請一校系新生幣 100 元整；低收入戶：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每申請一校系新生幣 40 元整。
4. 未報名學測僅報名術科考試考生，本表之「學科能力測驗報名序號」請填「術科考試報名序號」。
5. 以原住民生、離島生、願景計畫生身分報名之考生，未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含檢定、術科篩選)者，若報名校系訂有原住民、符合離島縣市別離島生、願景計畫外加名額，可參加外加名額篩選。※願景計畫生之身分資格由申請校系於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時審查，考生務必於報名前詳閱申請校系之分則內容或逕洽該校系先行確認資格。
6. 同時具有原住民、離島及願景計畫身分之考生，須於報名時擇一身分報名。

校系代碼		校(組)系名稱（請依簡章詳細填寫）校名+科系	該校可選填系(組)數
校系 1			
校系 2			
校系 3			
校系 4			
校系 5			
校系 6			

本人報名校系共＿＿＿＿＿系(組)，應繳報名費合計＿＿＿＿＿元

1. □ 本人已詳閱簡章中相關規定與上列報名注意事項，本表各項資料均由本人親筆書寫，所選填之校系亦確是本人願意就讀之校系，如與事實不符，致影響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2. □ 本人放棄報名 113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請擇一勾選

家長簽名：＿＿＿＿＿＿　考生簽名：＿＿＿＿＿＿　繳費核章：＿＿＿＿＿＿

附註：**報名資料調查表填寫完畢並請家長簽名，**於 3 / 14 (四) 前將費用繳交至**總務處君琳老師處，**繳費完畢後再將報名調查表繳交給導師，謝謝。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二階段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1012	國文	前標	3	*1.50	40%	寫作筆試	--	3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寫作筆試 三、語文測驗筆試
招生名額	24	英文	均標	6	*1.00		語文測驗筆試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					
預計甄試人數	60	社會	均標	8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	--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6.3.16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項目：(無) 說明：(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6.3.24		甄試說明：1.筆試時間：3月24日上午8:20-10:00寫作，10:20-12:00語文測驗。 2.考試地點，請於3月23日上午10:00起逕至本系網頁查詢。
榜示	106.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6.4.25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金門縣	
備註		1.聯絡電話：(02)33664003。2.本系網址：http://www.cl.ntu.edu.tw。3.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務必於3月16日9:00起至http://reg.aca.ntu.edu.tw/106app.asp詳閱本校相關規定及繳費。	

請參考簡章第(4)~(8)填寫

招生學校暨可選填學系(組)數一覽表

※考生如有報名費繳費及報名作業方面之問題請洽甄選委員會，如係校系分則內容及其他問題請逕電洽各大學聯絡或至各大學網址查詢相關訊息。
※參加「個人申請」之每一考生，申請校系數以六校系(含)為限，大學得限制考生可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
※可選填學系(組)數欄位，顯示「一」者表考生對該大學只能申請一個學系(組)；顯示「二」者表考生對該大學只能申請二個學系(組)，以此類推。

校碼	校名	可選填學系(組)數	聯絡電話	學校網址
			學校地址	
001	國立臺灣大學	五	02-33662388#202	http://www.ntu.edu.tw
			106 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1號	
002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六	02-77341191	http://www3.ntnu.edu.tw/
			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003	國立中興大學	六	04-22840216	http://www.nchu.edu.tw
			402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004	國立成功大學	五	06-2757575#50120	http://www.ncku.edu.tw/
			70101 台南市大學路1號	
005	東吳大學	六	02-28819471#6065	http://www.scu.edu.tw/
			11102 臺北市士林區臨溪路70號	
006	國立政治大學	六	02-29387892~3	http://www.nccu.edu.tw/
			11605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大學申請入學 報名注意事項

- 參加申請入學之每一考生，申請校系數以**6校系**為限。
- 大學得**限制考生可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大學113申請入學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招生學校暨可選填學系(組)數一覽表」或簡章第(4)~(8)頁可選填學系(組)數一覽表」。
- 大學得考生報名**「限填一組」**或**「特殊報名限制」**，詳見大學113申請入學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限填一組或特殊報名限制校系一覽表」。
- 考生如欲申請有檢定、倍率篩選APCS成績之校系，需另參加APCS檢測，詳見大學113申請入學網頁/簡章公告/其他事項/ 「檢定、倍率篩選APCS校系一覽表」。
- 考生僅得**就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擇一辦理**，如有重複報名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且不辦理退費。

大學申請入學 報名注意事項

- 參加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錄取考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申請入學」。

- 參加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通過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通過第八類學群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牙醫學系。

- 參加本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經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個人申請」報名。

- 學校僅報名第一階段，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需依各大學校系規定之繳交方式及日期自行上傳及郵寄。

(第二階段報名及審查資料上傳注意事項請詳閱簡章第9-13頁)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

測試版

113.04.12 至 04.17
每日 9 時 至 21 時

截止日後即刪除上傳(勾選)檔案

正式版

113.05.02 至 05.08
每日 9 時 至 21 時

截止日期依簡章校系分則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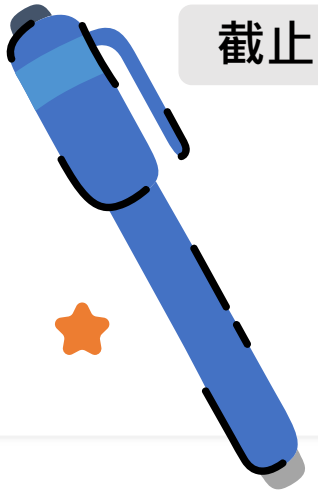

如有疑問可電洽甄選委員會 **05-2721799**

測試版：113.04.12至04.17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例假日暫停服務)

正式版：113.05.02至05.08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考生審查資料繳交步驟

01 檢視學習歷程

- ✓ 修課紀錄
- ✓ 課程學習成果
- ✓ 多元表現

02 設定繳交方式

- ✓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 ✓ 自行上傳PDF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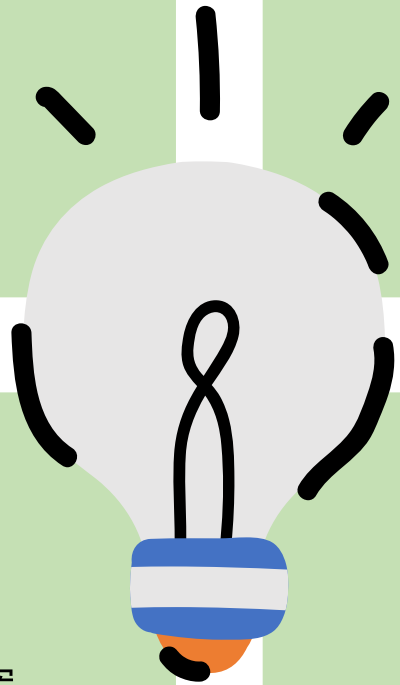

03 上傳(或勾選)檔案

依設定之繳交方式，
逐項上傳(或勾選)檔案

04 檢視核對清單及確認

檢視繳交核對清單，
確定無誤後，即可
點選確認並儲存確認表

01-檢視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資料列表			
資料項目名稱	資料數	檢視	備註
修課紀錄	5學期		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課程學習成果	8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多元表現	14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資料數」為0，即資料庫無您的資料，如：109學年度以前已畢業生、課程含新舊課綱、持境外學歷、同等學力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等。

應屆畢業生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測試版	高一、高二 共 4 個學期	高一、高二共 4 個學期
正式版	高一至高三上 共 5 個學期	高一至高三共 6 個學期

02-設定審查項目繳交方式

逐系設定「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繳交方式

- ✓ 「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僅限擇一種繳交方式。
- ✓ 若校系於截止日前尚未完成確認，皆可再次進入設定繳交方式頁面修改。
- ✓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無資料檔案者，繳交方式一律設定為「自行上傳PDF檔」。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繳交資料截止日期	逐系設定繳交方式
041012	國立ＸＸ大學 中國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41022	國立ＸＸ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41032	國立ＸＸ大學 歷史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41042	國立ＸＸ大學 哲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41052	國立ＸＸ大學 數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41062	國立ＸＸ大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	xxx年x月x日	○自行上傳PDF檔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03-逐項勾選檔案或上傳PDF

依設定繳交方式
逐項勾選檔案
或上傳PDF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二.課程學習成果	未繳交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三.多元表現	未繳交	--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清除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五.學習歷程自述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	未繳交	--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選擇檔案後，務必
點選「上傳」鍵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或新課綱畢業的重考生)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五(或六)個學期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提供至多3件

多元表現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提供至多10件

學習歷程自述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其他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其餘考生由
本人自行上傳

另須製作一個多元表現
綜整心得PDF檔案上傳

勾選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範例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多元表現資料總共21件　勾選方式：◉完整 ○清單　已勾選 0 件　儲　存　回主選單

說明：您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勾選完畢後，請務必按網頁最上方「儲存」鍵，即完成勾選。

勾選 1.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單位名稱	某某高中		
擔任職務	衛生股長	幹部等級	班級幹部
開始日期	2020/02/15	結束日期	2020/07/15
內容簡述	這個職務必須用嚴謹的態度來監督大家的打掃狀況，留意走廊和教室環境的整潔，常常會流汗有時會聞到垃圾惡臭，但我很樂意也很高興能為班上服務，也希望班上的同學們能繼續保持對班上的整潔和熱愛		
證明文件連結	JPG	影音檔案連結	

勾選 2.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單位名稱	某某高中籃球隊		
擔任職務	球隊經理	幹部等級	社團幹部
開始日期	2020/02/15	結束日期	2020/07/15
內容簡述	透過協助籃球隊的練習、出賽日程安排，並全程陪伴隊員、紀錄球員成長，就像是一起努力的夥伴，為了共同的目標而努力		
證明文件連結		影音檔案連結	
外部影音連結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xL0ch83RAK8		

勾選 3.競賽參與紀錄

競賽名稱	109 年某某高中語文競賽		
競賽等級	校級 (個人參與)	競賽獎項	第六名
公布日期	2019/12/26	項目	高二組作文
內容簡述	今年是我第一次參加作文比賽，我感到很緊張，因為每一位選手看起都實力堅強。雖然沒有拿到很好的名次，我深切的反省並訂定了改進的目標，以後要多勤練習並寫快一點，超越今年的自己，期望更加進步		
證明文件連結	JPG	影音檔案連結	

勾選 4.檢定證照紀錄

證照名稱	(TQC)中文輸入		
取得證照日期	2020/06/13	檢定結果分數	無
檢定組別	TQC-OA辦公軟體應用類	分項結果	51words/min
內容簡述	剛開始很擔心自己的打字速度無法通過測驗，因此善用零碎時間不斷練習才逐漸進步，透過每天練習打字一小時，可以增強我的打字能力和減少錯誤的發生，對未來找工作也有一定的幫助		

- 可選擇「完整」或「清單」方式呈現。

- 「課程學習成果」至多勾選3件、「多元表現」至多勾選10件，勾選超過規定件數者，系統將無法執行儲存。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多元表現資料總共21件　勾選方式：○完整 ◉清單　已勾選 0 件　儲　存　回主選單

說明：您可就校系要求項目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勾選至多10件，勾選完畢後，請務必按網頁最上方「儲存」鍵，即完成勾選。

- 1.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某某高中-班級幹部-衛生股長
- 2.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某某高中籃球隊-社團幹部-球隊經理
- 3.競賽參與紀錄　109 年某某高中語文競賽-第六名
- 4.檢定證照紀錄　(TQC)中文輸入TQC-OA辦公軟體應用類-51words/min
- 5.服務學習紀錄　財團法人明人福利會-志工服務
- 6.彈性學習時間紀錄　學務處-紡織工作室

04-檢視繳交核對清單及確認

❶ 檢視所有上傳(或勾選)檔案內容無誤且不再做修改

❷ 務必點選「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查看上傳情形

❸ 輸入「考生個人密碼」執行「確認」鍵送出資料

❹ 點選「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下載並自行留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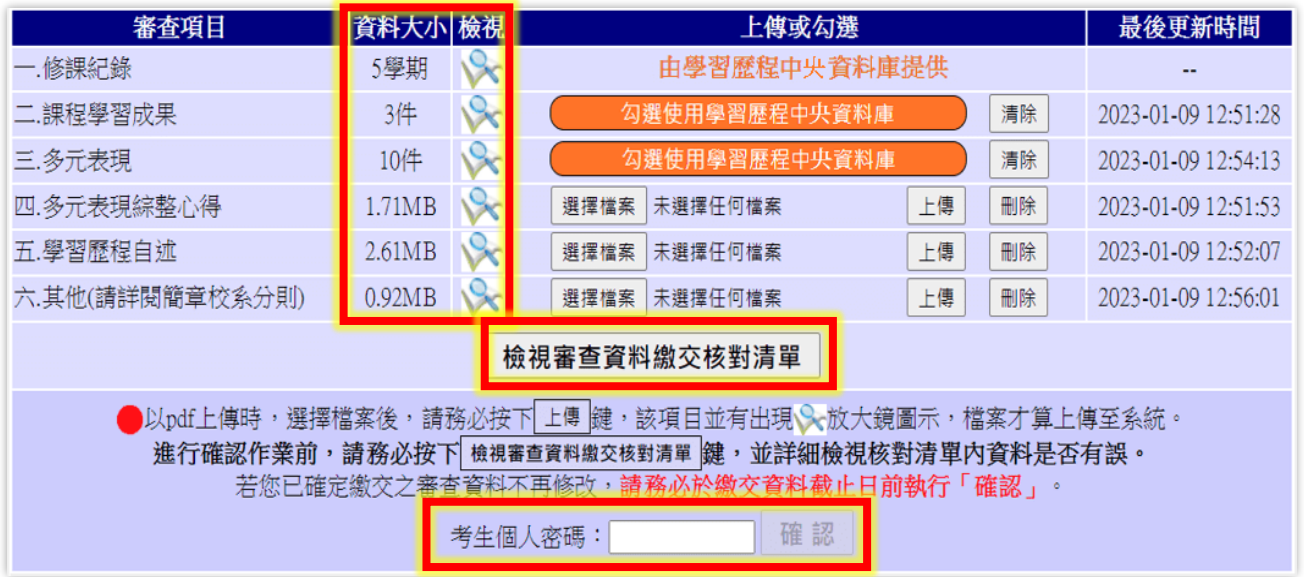

按下「確認」即送出資料，不得再修改，請留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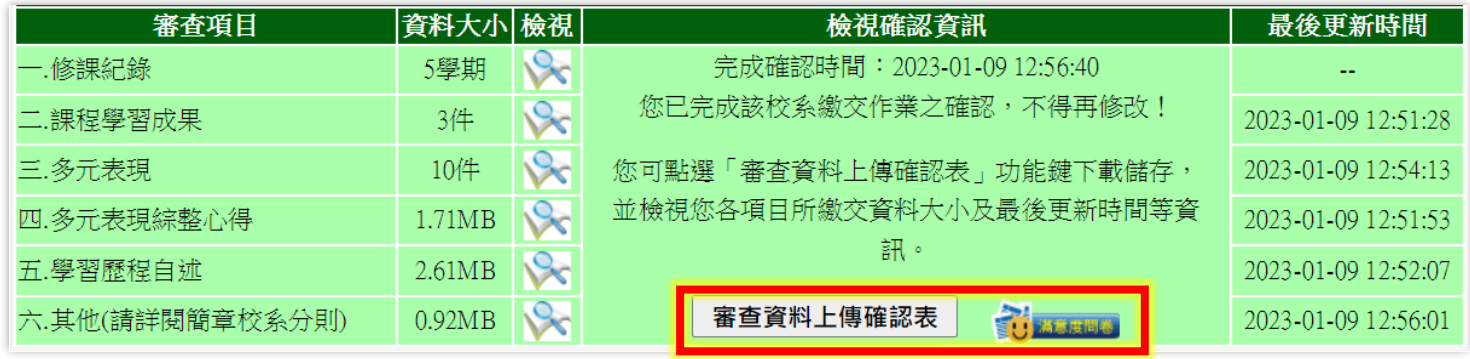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範例

XX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

姓名：
學測應試號碼：
身分證號碼(居留證號碼)：
身分別：

041142國立XX大學XX學系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最後更新時間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
二.課程學習成果	3件	2023-01-09 12:51:28
三.多元表現	10件	2023-01-09 12:54:13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71 MB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 MB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	0.92 MB	2023-01-09 12:56:01

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時間：112年01月09日12時56分22秒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認證碼：b8bd65bffd36e5bc33262d806ec15c43

請注意： 此時您【尚未完成審查資料確認】作業，請詳細檢查核對清單內資料是否無誤，一旦完成確認送出，此校系所有審查資料一律不得再修改！

務必核對資料
已上傳(勾選)完成

041142國立XX大學XX學系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最後更新時間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
二.課程學習成果	3件	2023-01-09 12:51:28
三.多元表現	10件	2023-01-09 12:51:43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71 MB	2023-01-09 12:51:53
五.學習歷程自述	2.61 MB	2023-01-09 12:52:07
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	未繳交	--

檢視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時間：112年01月09日12時52分16秒
審查資料繳交核對清單認證碼：b8bd65bffd36e5bc33262d806ec15c43

提醒： 您尚有項目『六.其他(請詳閱簡章校系分則)』未進行繳交!是否確定不再繳交該項目？如欲繼續繳交該項目，請回到主選單頁面繼續進行上傳(勾選)作業。

此時尚未完成確認作業，需回主選單輸入考生個人密碼後執行確認。

學生查詢修課紀錄

高中學校

上傳應屆畢業生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PDF檔

113.05.09 至 05.10
每日9時至21時

修課紀錄內容

1-第六學期各學科成績 (含必修及選修)
2-第六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3-蓋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惟配合大學校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時程及高級中等學校處理成績所需時間，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不含補考成績。

學生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
應屆畢業生查詢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113.05.13 至 05.14
每日9時至21時

點選「應屆畢業生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系統」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如學業成績有誤者應於查詢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學生自行設定個人專屬密碼後，方可登錄查詢系統。

學習歷程及第六學期PDF更正處理

系統開放時間	時間	資料有誤更正處理方式
[測試版] 第1至第4學期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113.04.12 (五) 至 04.17 (三)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113.04.18(四)中午12時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須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辦理更正。
[正式版] 第5學期之修課紀錄、 第5至6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113.05.02 (四) 至 05.08 (三)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 申請校系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考生之疏失，應備文檢附更正資料逕向考生申請之大學辦理更正。
第6學期修課紀錄 (PDF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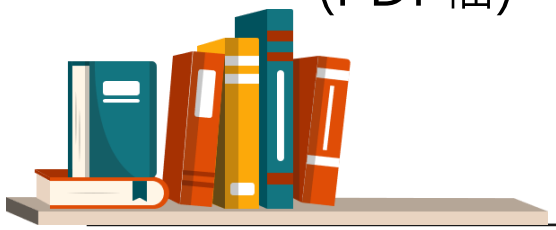	高中上傳： 113.05.09 (四) 至 05.10 (五)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 學生查詢： 113.05.13 (一) 至 05.14 (二) 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 ※ 查詢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行政處理之疏失，應於**113.05.21(二)前**備文檢附更正之修課紀錄逕向考生申請之大學辦理更正並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統一分發注意事項

- 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期間：113.06.06至113.06.07(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 無論錄取單一或多個校系，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 進入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進行登記時，未按下「送出資料」鍵完成網路登記作業前，於網路登記期間內皆可進行就讀志願序之修改，一經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
- 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後，建議再次進行登記狀態查詢，確認確實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尤其使用手機、平板進行登記之考生)**
- 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統一分發注意事項

「申請入學」錄取生有以下情形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 11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錄取生。
- 113學年度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系、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

「申請入學」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參加其他入學管道而獲錄取者，應於其他入學管道之錄取大學報到前，向分發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否則一經發現，即取消分發校系之錄取資格。
惟113.06.13統一分發結果公告前，已於其他入學管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不適用前述之規定。

獲分發之錄取生未於113.06.16前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簡章內容更正

招生簡章公告後，本會受理大學來函修正事項，目前來函修正校系分則內容計有13案。如：

■【112.11.16】 國立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校系代碼001352，簡章第33頁)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檢定分數原為50分，修正為「--」(不檢定)、「綜合筆試(A)」檢定分數原為50分，修正為「--」(不檢定)。

★各項最新訊息請隨時上本會網站查看。

PART

03

科技院校個人申請

- 招生作業時程
- 報名注意事項
- 設定個人密碼
- 統一分發注意事項

科技院校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1)

作業項目		日期
第一階段	學生繳交「申請入學」報名費至總務處、報名表交給交給導師審核	113年03月14日(四)
	導師繳交「申請入學」報名表至教務處註冊組	113年03月15日(五)
	註冊組發下「申請入學」報名資料給學生確認	113年03月18日(一)
	學校「集體報名」 註冊組將於113.03.20下午完成集體報名	113年3月18日(一)10:00至 113年3月21日(四)17:00止
	篩選結果公告	113年3月28日(四)10:00起

科技院校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2)

作業項目		日期
第二階段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檔案)查看及校系(組)學程上傳檔案勾選清單預擬【練習版】開放	113年4月12日(五)10:00起至113年4月17日(三)21:00止
	科技校院於網站公告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4月26日(五)起至113年5月1日(三)止】
	申請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資料【正式版】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2日(四)10:00起至113年5月8日(三)21:00止】
	繳交科技校院複試費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2日(四)10:00起至113年5月8日(三)24:00止】
	科技校院複試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16日(四)起至113年5月28日(二)止】
	科技校院公告甄試總成績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29日(三)前
	成績複查截止(郵戳為憑)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30日(四)12:00前
	科技校院網站公告正、備取生錄取名單	各校自訂【詳見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113年5月31日(五)前
錄取生報到	第一階段：正取生及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各校自訂起始日起至113年6月14日(五)12:00止
	第二階段：備取生 報到、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遞補作業	113年6月14日(五)13:00起至113年6月16日(日)17:00止

科技院校申請入學 報名注意事項

- 校內報名期間：

  即日起至113年3月14日(四)放學截止

- 報名費：
  - 考生每申請一校系100元 (以6校系為限)
  - 中低收入戶考生：每申請一校系新臺幣40元整
  - 低收入戶考生：全免

- 報名流程：

申請表填寫完畢
家長簽名後 → 至總務處
君琳老師處繳費 → **導師**
請導師收齊後
統一將申請表交至教務處

- 個人申請報名表請同學務必審慎思考及確認申請資料，一旦繳交申請表，不得再做更改。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考生申[illegible]、學程資料報名調查表

高三忠→1
高三孝→2
高三仁→3

座號2碼

一、基本資料

姓名		班級座號	三年　　班　　號
學測報名序號	22530[illegible]	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碼)	
繳費註記	□一般生[illegible]收入戶(340/系)　□低收入戶(免報名費)		

二、同意本委員會取得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作為第二階段複試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同意　□不同意

三、申請校系(組)、學程【校系(組)、學程代碼請參閱簡章彙編之各校規定】

校系(組)、學程代碼及校系(組)、學程名稱請確實填寫，否則如影響相關權益，請自行負責。

	志願代碼	校系(組)、學程資料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是否僅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1				□是 □否
2				□是 □否
3				□是 □否
4				□是 □否
5				□是 □否
6				□是 □否

本人報名校系共_____系(組)，應繳報名費合計_____元

1. □ 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若有錯誤，以致影響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本人就讀學校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及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學科能力測驗之報名基本資料與成績、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及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含識別使用之基本資料），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
2. □ 本人放棄報名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請擇一勾選

家長簽名：_____　考生簽名：_____　繳費核章：_____

附註：**報名資料調查表填寫完畢並請家長簽名**，於 3／14(四)前 將費用繳交至總務處君琳老師處，繳費完畢後再將報名調查表繳交給導師，謝謝。

校系（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志願代碼	10400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1.00	面試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面試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數學A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招生名額	7	預計複試人數	35	英文	x1.00		
				數學A	x1.00		
				數學B	---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社會	---		
				自然	x1.00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1.5.11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1.5.21		A.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非應屆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1.5.25		B.課程學習成果：B-1、B-2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1.5.26		C.多元表現：C-1、C-2、C-3、C-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1.6.1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1.「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料規定）。 2.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D-2,D-3）須由[illegible]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illegible]；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1.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複試報名注意事項。		

招生學校區位及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一覽表

申請校系（組）、學程最多以5個校系（組）、學程為限，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學程；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顯示「是」表示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1系（組）、學程，顯示「否」表示無此限制。

請參閱簡章第VII～VIII

區位	學校代碼	校名	是否僅限選填1系(組)、學程		備註
北區	1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是		
	104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是		
	111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是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是		
	206	龍華科技大學	是		
	208	明新科技大學	是		
	210	健行科技大學		否	
	212	萬能科技大學	是		
	214	明志科技大學	是		
	217	聖約翰科技大學		否	
	219	中國科技大學		否	
	223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是		
	224	景文科技大學	是		
	226	東南科技大學		否	
	227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是		
	229	中華科技大學		否	
	237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是		
	238	大華科技大學		否	

科技院校申請入學 報名注意事項

- 申請生報名校系（組）、學程數最多以 6 個為限。
- 各招生學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 1 個系（組）、學程。
  【請參閱簡章第VII~VIII「招生學校區位及是否僅限選填 1 系（組）、學程一覽表」】
- 申請生須注意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之複試日期是否衝突。
  【請參閱簡章附錄四「第二階段須到校參加複試之學校系（組）、學程日期彙整表」】
- 參加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錄取考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申請入學」。
- 參加本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經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參加「個人申請」報名。
- 報名者取消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113學年度招生簡章分則樣式

簡章分則範例

校系（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1.00	面試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40%	1
				英文	---		面試	40%	2
招生名額	10	預計複試人數	50	數學A	x1.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20%	3
				數學B	---		數學A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社會	---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自然	x1.00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6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3.5.7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3.5.17		B. 課程學習成果：B-1、B-2	2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9		C. 多元表現：C-1、C-2、C-3、C-4	3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30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31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請參閱項目代碼對照表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1.「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複試說明	1. 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查詢第二階段複試報名注意事項。 2. 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請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於113.5.7（二）下午5:00前至本校申請入學網站（https://highschool.ntut.edu.tw）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並繳費，另請於113.5.7（二）21: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上傳（或勾選）資格審查資料及備審資料。
備註	1. 面試評分：專業領域50%；基本綜合問答50%。 2. 通過全民英檢者，資料審查總成績：初級加3分、中級加5分、中高級加10分、高級（含）以上加20分，至100分為止。其他各項語文能力檢定加分，參考「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之等級認定。 3. 本系較適合大學指定考試第二類組考生申請。 4. 本校學生應修畢取得跨領域學習之微學程、一般學程、第二專長、輔系或雙主修任一課程畢業條件。 5. 配合本校邁向國際優質科技大學之目標，本系部分必、選修課程採全英語授課。

B. 課程學習成果、C. 多元表現~EP項目代碼對照表

分類 項目	招策會公告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資料項目		對應ＥＰ學習歷程資料 欄位名稱
（B） 課程學習 成果	B-1	書面報告	◆ 課程學習成果
	B-2	實作作品	
	B-3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B-4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C） 多元表現	C-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 彈性學習時間紀錄
	C-2	社團活動經驗	◆ 團體活動時間紀錄
	C-3	擔任幹部經驗	◆ 幹部經歷暨事蹟紀錄
	C-4	服務學習經驗	◆ 服務學習紀錄
	C-5	競賽表現	◆ 競賽參與紀錄
	C-6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 職場學習紀錄
	C-7	檢定證照	◆ 檢定證照紀錄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 其他多元表現紀錄
			◆ 作品成果紀錄
			◆ 大學及技專校院先修課程紀錄

◆ 聯合會備審資料上傳(含勾選)系統，由考生就EP「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之項目**自主評估勾選**，系統僅就所勾選EP檔案容量上限(MB)及上傳(勾選)件數上限作控管。

在校修課紀錄成績異議處理程序及注意事項

前4學期	**申請生於EP練習版查看學習歷程檔案** ➢ 1~4學期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 倘有疑義向就讀高中提出異議	**練習版系統開放時間：113.4.12 10:00 ~ 113.4.17 21:00** 1.經申請生於**113.4.18 中午12:00前之每日上班時間**，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就讀學校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後向EP中央資料庫申請更正。 2.EP中央資料庫於113.4.26將第1~5學期修課紀錄、第5~6學期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傳予聯合會
第5學期	**申請生於EP正式版查看學習歷程檔案** ➢ 1~5學期修課紀錄、 ➢ 1~6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 倘有疑義向就讀高中提出異議	**正式版系統開放時間：113.5.2 10:00 ~ 113.5.8 21:00** 1.申請生於上傳期間，如發現第5學期修課紀錄、第5~6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者，除**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外，**仍應於**申請校系(組)、學程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 2.就讀學校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如認有不可歸責於申請生之事由，正式函文檢附更正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及聯合會辦理。 3.就讀學校於113.5.9~10將第5學期修正後的修課紀錄PDF檔，併同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檔案傳予聯合會
第6學期	**高中學校統一上傳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查看系統開放時間：113.5.13 10:00 ~ 113.5.14 21:00** 1.申請生對於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檔若有疑義時，須於113.5.13~14向就讀學校提出異議。 2.就讀學校循程序於3日內查明，如確實有誤，由就讀學校於**113.5.21前**正式函文檢附更新後之修課紀錄至報名校系請求更正，並**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1/5)

➢ 上傳作業重要事項～(1)

1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起始日期為**113年5月2日(四)10：00起**，**截止日期依各校規定上傳截止日為準**
2	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 ◆ **請申請生特別注意，須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請參閱簡章附錄四「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截止日一覽表」
3	「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繳交，皆以網路上傳為準
4	**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5	**若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而致無法報名參加第二階段複試或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2/5)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必繳）」資料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申請生，欲參加第二階段複試者，須將**學歷證件**製成**PDF**檔案，辦理資格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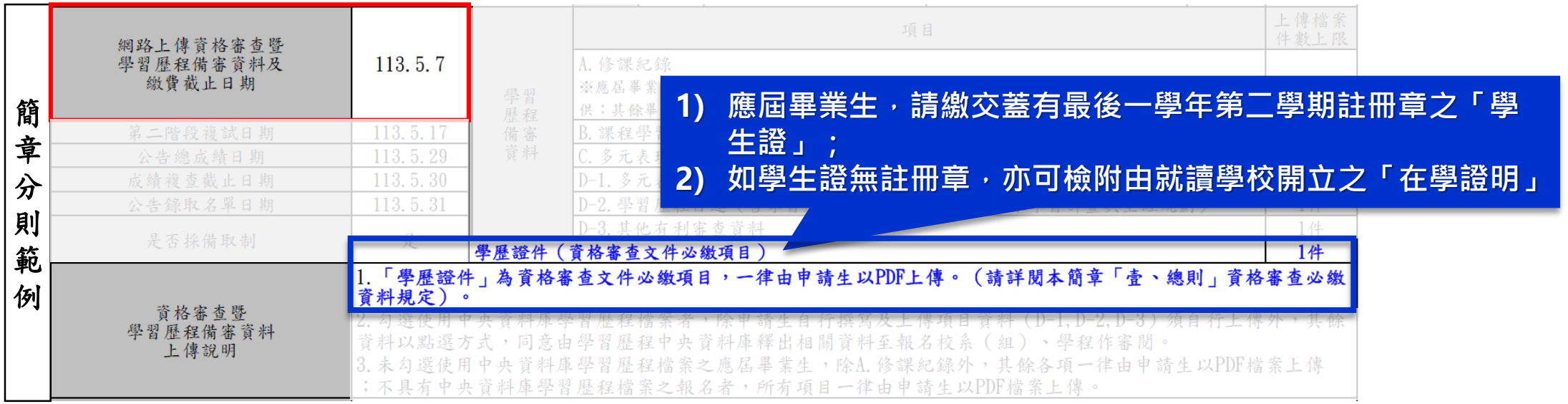

- 於各校規定上傳截止日前，將學歷證件製成**PDF檔案**(不得上傳影音檔)，檔案大小**以4MB為限**，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上傳至「學歷證件」欄位。
- 上傳資料**一經確認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檢視上傳的資料後再進行確認。
- **如未上傳「學歷證件」者，一律視同「申請生未完成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本委員會將不會轉送此份資料至各招生學校。**

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3/5)

➢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資料

簡章分則範例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3.5.7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13.5.17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9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30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31
是否採備取制	是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1.「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B. 課程學習成果：B-1、B-2	2件
C. 多元表現：C-1、C-2、C-3、C-4	3件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EP)　**上傳模式可選擇**　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　或　自行上傳PDF

請注意：上傳模式一經確認後，即不得再修改，請務必審慎考慮。

未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EP)　**上傳模式為**　自行上傳PDF

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4/5)

➢ 上傳模式：【使用EP資料】或【自行上傳PDF】

申請生身分別	具有EP資料之申請生		其餘申請生 (未具有EP資料)
	選擇使用EP資料	選擇不使用EP資料	
A.修課紀錄	EP修課紀錄檔案 (應屆畢業生由高中上傳 第6學期成績證明PDF檔)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B.課程學習成果 (項目序號：普高B1-B4)	勾選~EP項目檔案 (3件，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C.多元表現 (項目序號：普高C1-C8)	勾選~EP項目檔案 (10件，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檔案大小，依校系所訂件數上限x4MB)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D2.學習歷程自述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報名資格文件	申請生自行上傳PDF檔(1件)		

- 使用EP及未使用EP之全體申請生，皆依據報名校系所採計之「件數」為上限。
- 每一件文件檔案容量上限皆為4MB，惟未使用EP之申請生無法上傳影音檔案。

第二階段複試：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5/5)

➢ 上傳作業重要事項～(2)

6	**當學年度應屆畢業之申請生於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期間**，如發現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之**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第五～六學期之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者**，除**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外，申請生**仍須依各校規定之上傳截止日前完成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以避免延誤自身第二階段複試權益。 高級中等學校接獲所屬學生反映，應儘速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4點明定「收訖明細」之規範，**於三日內查明，若確實為不可歸責於申請生之疏失，應備文檢附更正資料逕向該生申請之校系(組)、學程辦理，以維護申請生複試權益。**
7	**申請生須於上傳截止日前，完成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確認」作業。** 完成確認後，系統即產生**「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申請生應自行下載存檔**，嗣後申請生對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8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採綜合評量，如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能備齊所報名各校系（組）、學程之要求者，仍可參加複試。

上傳應屆畢業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由就讀學校上傳
所屬應屆畢業生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上傳時間：113年5月9日10:00～5月10日17:00止**
- **對象範圍：參加學測考試之所屬應屆畢業生(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所屬應屆申請生)**
- **上傳內容：**
  1) 第六學期**各學科(含必修及選修)成績**、第六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且**須蓋有教務處章戳(或浮水印)**。
  2) 修課紀錄或在校學業成績之評量方式，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及教育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3) **配合第二階段複試期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不含補考成績。**
- **疑義處理：**

  上傳截止日後，本委員會將已上傳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轉送各校。**如經申請生反映學業成績有誤，應儘速於三日內查明，若確實有誤，應由就讀學校於113年5月21日前備文檢附更正後之修課紀錄至該生所報名之校系（組）、學程並副知所屬教育主管機關，逾期或其他方式概不受理。**

應屆畢業生查詢
第6學期修課紀錄(PDF)

- **查詢時間：**

  113年5月13日10:00～5月14日21:00止
- **對象範圍：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申請生**
- **疑義處理：**
  1) 申請生務必於上述時間及方式詳細核對修課紀錄之內容；**如有問題應於查詢截止日前**儘速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
  2) **未**於查詢期間上網**查詢**或查詢之修課紀錄內容有誤而**未即時反映，致影響個人第二階段複試權益，申請生應自行負責。**

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第一階段報到：正取生

1.本階段報到期限至113.6.14(五)12：00止。

2.正取生須於本階段規定期限內，依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

3.錄取多所校系(組)、學程時，最多擇1校系(組)、學程報到。

4.已辦理報到欲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者，應先至原報到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才可至另1校系(組)、學程報到。

5辦理聲明放棄後，不得再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之報到資格。

◆第一階段報到：備取生

獲錄取學校通知備取遞補者，應依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逾期或未依規定方式完成報到者，視為放棄備取遞補資格且不得異議。

備取生應密切注意各錄取學校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之備取遞補名單及報到時間。

如未接獲通知或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各校，以免權益受損。

第一階段報到截止後，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除辦理科技校院之第二階段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第二階段報到截止時間前，向已報到之校系(組)、學程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

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第二階段報到：備取生

1.第二階段報到期間為113.6.14(五)13：00～113.6.16(日)17：00止，共分7梯次統一時段。

2.依第一階段「備取生報到規定」、「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規定」及各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僅辦理「備取生遞補」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第二階段報到7梯次

第1梯次：	113年6月14日（星期五）	13：00～17：00
第2梯次：	113年6月14日（星期五）	18：00～21：00
第3梯次：	113年6月15日（星期六）	08：00～12：00
第4梯次：	113年6月15日（星期六）	13：00～17：00
第5梯次：	113年6月15日（星期六）	18：00～21：00
第6梯次：	113年6月16日（星期日）	08：00～12：00
第7梯次：	113年6月16日（星期日）	13：00～17：00

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1.獲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之申請生，欲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招生錄取報到者，須於113.6.16(日)前依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規定，向分發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之入學資格，並依錄取之科技校院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本招生之報到。

2.如經所報到之科技校院發現違反此規定者，即由報到之科技校院取消申請生於本招生該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申請生不得異議。

3.第二階段報到截止後，即結束本招生錄取報到作業，各校系(組)、學程不再辦理錄取報到或已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

4.已完成報到之錄取生，一律不得再參加113學年度之大學分發入學招生。

註冊組提醒事項

- 3/8(五)中午12:20請有報名繁星推薦的同學於至二樓會議室集合，註冊組將統一發下繁星推薦報名確認表，請同學確認資料後務必將確認表帶回給家長簽名，並於3/11(一)放學前將確認表及報名費用200元繳交至總務處君琳老師。

- 3/14(四)前請同學將大學/科技院校個人申請報名資料調查表填寫完畢並請家長簽名，費用繳交至總務處君琳老師處，繳費完畢後再將報名調查表繳交給導師。

  不論是否要報名，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科技校院申請入學報名資料調查表皆要填寫學生基本資料、家長簽名後繳交給導師。

- 3/19(二)上午9：00 公告繁星推薦錄取名單，當天請有錄取繁星推薦的同學於第七節下課前至註冊組辦理放棄報名大學/科技院校個人申請及退費。

註冊組提醒事項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時程目前規劃如下：

重要行事	日期
學生上傳課程成果(第一學期)	2/19(一)前
老師認證課程成果(第一學期)	2/29(四)前
學生上傳課程成果(第二學期)	3/25(一)前
老師認證課程成果(第二學期)	3/31(日)前
學生上傳多元成果	3/31(日)前
學生勾選學習歷程	4/1(一)-4/7(日)
發下及回收學生上傳及勾選確認單	4/9(二)-4/15(一)
學校提交學習歷程	4/15(一)-4/18(四)
學生確認收訖明細	4/19(五)-4/21(日)
學校完成學習歷程提交	4/23(二)

※4/12(五)~4/17(三)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測試系統開放，內為高一至高二，共四學期之學習歷程資料

招生網站

大學甄選委員會
https://www.cac.edu.tw/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聯合招生委員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資料下載

聖心女中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升學訊息/高三校內升學資料下載

標題	單位	日期
聖心女中113學年度多元入學報名作業宣導說明	教務處	2024/02/16
聖心女中113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報名資料調查表	教務處	2024/02/16
聖心女中113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報名資料調查表	教務處	2024/02/16